**五月份大事记**

1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带队赴市发改委调研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情况。

13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3次主任会议，听取全市义务教育“双减”工作情况报告、全市供水工作情况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韩飚、邹家宏、周鸿斌、顾建康等出席会议。副市长陈磊参加会议。

16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带队对全市长江保护“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进行调研。

18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带队对市监委加强监察人员管理监督工作情况进行调研。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监委主任杨庆，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等参加调研。

20日，组织代表接待选民日活动。321名四级人大代表、36名街道议政代表在48个接待点参加活动，共收集市、镇（街道）级层面意见和建议257条。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副主任韩飚、邹家宏、周鸿斌、顾建康参加活动。

2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顾建康带队赴市科技局调研提升区域创新能级工作情况。

25日，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围绕“新冠肺炎疫情下企业面临的困难与建议”主题，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韩飚听取龚晓青、李燕、马志刚、王亦凭、谢东奎、唐浩成等6名太仓市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

26日，举办《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讲座，首次采用视频会议形式，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主持，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各级人大代表、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等400余人参会。

31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在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室召开。组成人员应到35人，实到32人。会议听取和审议民生实事项目启动情况报告、2021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情况报告、区域创新能级情况报告；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市法院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作讲话，副主任邹家宏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吴敬宇，市法院院长张晓江，市检察院检察长张云东，市监委负责人等列席会议。

31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在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室召开。组成人员应到35人，实到29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市监察委员会关于加强监察人员管理监督情况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红星作讲话，副主任邹家宏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监委主任杨庆，副市长周强，市法院院长张晓江，市检察院检察长张云东等列席会议。

全月，市人大机关干部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应急响应保障工作。